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梅州市委员会办公室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2

填报人：罗晓惠

联系电话：2261512

填报日期：2025/7/3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梅州市委员会是梅州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组织，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还负责协调内部关系，联系和团结各方人士，扩大海内外联谊，为群众办实事等，是推进梅州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充分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巩固和发展中华民族大团结和大统一的重要力量。

部门机构设置方面，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梅州市委员会下设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梅州市委员会办公室和8个专门委员会：提案委员会、经济委员会、农业和农村委员会、文化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科教卫体委员会、社会法制和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联络工作委员会，总共9个正处级机构，汇总成一级预算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梅州市委员会办公室”。

机关各机构统属市政协办公室，是市政协的工作机构，承担为市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服务的各项工作。其中：市政协办公室内设科室13个，下设1个事业单位：梅州市政协办公室机关服务中心。

截止2024年12月31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梅州市委员会办公室：人员编制68人，实有在职人员51人，退休人员48人；梅州市政协办公室机关服务中心：人员编制14人，实有在职

11人，退休2人。

纳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包括：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梅州市委员会办公室（本级）、梅州市政协办公室机关服务中心。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年市政协党组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聚焦省委“1310”具体部署，以及市委确定的目标任务，着力做好协商议政、民主监督、促进团结工作，更好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为推动梅州苏区加快振兴、共同富裕展现政协担当作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坚持在加强政协党的建设上下功夫。牢固树立做好政协工作必须抓好党的建设的观念，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认真落实市政协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持之以恒推进正风肃纪反腐，坚决执行重大问题向市委请示报告制度，把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到具体工作中。按照统一部署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人民政协成立75周

年系列活动，团结引领各党派团体、各族各界人士不断增强荣誉感、使命感，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2. 坚持在聚焦中心建言资政上下功夫。积极主动融入全市发展大局，紧扣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以服务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为总抓手，聚焦大力推进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发展、大力推进“三农”工作、大力推进改革开放创新、大力推进绿美梅州生态建设、大力推进文化强市建设、大力推进重点民生改善、大力推进新安全格局构建等八项重点工作，科学选题、深入调研、精准建言，精心开展协商议政、民主监督等履职活动，为梅州高质量发展献计出力。

3. 坚持在扩大团结协作上下功夫。充分发挥政协作为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组织作用，密切与党派团体合作共事，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无党派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经常性沟通联系，进一步畅通知情明政渠道，积极为党派团体、界别委员在政协更好发挥作用提供保障、创造条件。增进与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走访交流，深入宣传好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做好新时代“侨”的文章，持续开展对外交往、联心联谊活动，更好发挥港澳委员“双重积极作用”，助力梅州“融湾入海”。运用政协协商平台，搭建政企沟通桥梁，广泛发动委员企业、商会协会、外出乡贤支持招商引资工作。

4. 坚持在提升整体效能上下功夫。提高提案审查质量，提案

在精不在多，做到“不深入调研不提案”，建立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反馈机制，进一步提升履职实效。发挥专委会基础性作用，共同打造履职特色品牌。着力锻造过硬的“两支队伍”，做到内强素质、外树形象，持续加强培训、改进作风，及时挖掘和宣传委员履职的示范典型，更好激发委员主体作用。加强对各县（市、区）政协工作的联系指导，重大部署一起贯彻、重要履职一起开展，更好发挥市县政协联动合力，不断扩大政协影响力。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根据 2024 年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如下：

1、部门整体收入

2024 年我办部门整体收入合计 2315.85 万元，收入来源主要分为两类，分别为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收入，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14.63 万元，占总收入 99.95%；其他收入 1.11 万元，占总收入 0.05%。

2、部门整体支出

2024 年我办部门整体支出合计 2361.26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分为两类：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2127.90 万元，占总支出 90.12%，项目支出 233.36 万元，占总支出 9.88%。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4 年，在中共梅州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市政协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紧扣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中心工作，聚焦以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为统领，扎实推进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目标任务，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较好地完成了年初设立的重点工作任务、实现了工作目标，为推动梅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自评绩效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满分 1.5 分，自评 1.5 分）

我办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满分 1.5 分，自评 1.5 分）

我办 2024 年度预算符合当年财政有关预算编制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5 分，自评 5 分）

我办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本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充分论证。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5 分，自评 5 分）

我办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部门整体支出中绩效目标、指标较为明确，包含了能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效益指标，相关绩效目标的考核指标值主要在我办制订的各类工作的工作方案中提取，依据充分，符合我市发展现状及相关领域的发展情况。

2. 预算执行情况。

（1）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满分 7 分，自评 7 分）

为更好的对本办及下属单位、项目资金的绩效目标进行管理，本办制定了梅州市政协机关《绩效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制度。

（2）资金管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满分 3 分，自评 3 分）

本办 2024 年上级专项资金由市财政局直接二次分配至我办，我办无需对上级专项资金再分配。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满分 5 分，自评 5 分）

我办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不存在超标准开

支情况，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会计核算规范，支出依据合理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结余资金按财政部门规定处理；资金支出相符性，支出内容与立项计划内容相符。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满分 2 分，自评 2 分）

我办预决算公开能按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间内和范围内进行公开。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满分 2 分，自评 2 分）

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能按规定在部门门户网站公开。

（3）项目管理。（满分 18 分，自评 18 分）

根据《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梅市财评[2025]2 号）的相关要求，市政协办 2024 年不存在需要自评的项目。

（4）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满分 2 分，自评 2 分）

采购意向按规定完成，100%公开。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满分 1 分，自评 1 分）

我办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制定了《梅州市政协机关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满分 1 分，自评 1 分）

2024 年我办无投诉发生。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满分 2 分，自评 2 分）

2024 年我办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

⑤合同公告时效性（满分 1 分，自评 1 分）

合同备案公开按规定执行。

⑥采购政策效能（满分 1 分，自评 1 分）

相关数据计算公式： $A = \text{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85.49 \text{ 万元}) / \text{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86.50 \text{ 万元}) * 100\% = 98.83\% \geq 40\%$; $B = \text{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84.95 \text{ 万元}) / \text{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85.49 \text{ 万元}) * 100\% = 99.37\% \geq 70\%$ 。

（5）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满分 1 分，自评 1 分）

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满分 1 分，自评 1 分）

2024 年度处置收益已及时上缴国库。

③资产盘点情况（满分 2 分，自评 2 分）

2024 年按要求对本部门资产进行了盘点。

④数据质量（满分 1 分，自评 1 分）

市政协办 2024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单户表）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满分 2 分，自评 2 分）

我办制定了《梅州市政协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并能够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

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无出租出借，且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暂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满分 1 分，自评 1 分）

根据资产管理系统报表，我办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100\% \geq 90\%$ 。

3. 预算使用效益。

（1）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满分 3 分，自评 2 分）

我单位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但由于我办中巴车和 2 部小汽车使用年限较久，各零部件老化，为保障出行安全，于 2024 年进行大修，因此 2024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23 年增长幅度超出 5%，扣 1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满分 2.5 分，自评 2.5 分）

根据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Z0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数据，我办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189.83 万元-调整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189.83 万元）/调整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189.83 万元 $\times 100\%=0$ 。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满分 2.5 分，自评 2.5 分）

根据 2024 年部门决算报表 F03-机构运行信息表数据得出，我办“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35 万元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46.5 万元。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满分 1 分，自评 1 分）

市政协在市委、市政协党组的坚强领导下，较好地完成了部门年初设立的重点工作任务、实现了各项工作目标。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满分 10 分，自评 10 分）

该指标包括：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该指标主要从召开各类会议、调研视察完成率、提案办复率方面进行自评考核。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表中指标均已完成。

1.1 数量指标

保障各类会议顺利召开，设置指标为：召开全体委员会议 1 次、常委会议 ≥ 3 次。

2024 年 1 月 29 日我办顺利召开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八届广东省梅州市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顺利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召开全体委员会议 1 次”的绩效目标。同时，我办于 2024 年 1 月、4 月、7 月、10 月分别顺利召开了市政协八届十次—十四次常委会会议，其中，1 月召开了市政协八届十次、十一次常委会会议。

佐证资料：《八届三次全会报告》《2024 年度市政协常委会会议新闻稿》

1.2 时效指标

一是调研、视察完成率，设置指标为“基本完成”，年度实

现值为“基本完成”；二是提案办复率，设置指标为“90%”，年度实现值为“100%”。

一是2024年我办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聚焦市委中心工作积极建言资政。一年来，组织开展协商议政、调研视察、民主监督等履职活动超过140场次，形成履职成果30多篇，其中12篇得到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和有关领导批示25次。二是2024年，392名委员以饱满的参政热情参加全体会议、界别委员代表座谈会，提出8个方面115条意见建议和239件提案，为党委政府科学民主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24件提案被评为2024年度梅州市政协优秀提案，19名委员被评为2024年度梅州市政协履职优秀委员。提案办复率年度实现值为100%。

佐证资料：关于印发《中共政协梅州市委员会党组2024年工作要点》的通知；（2024年度总结）常委会工作报告；2024年提案目录表；2024年度全部办理建议提案基本情况统计表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满分10分，自评10分）

该指标包括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表中指标均已完成。

2.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设置为：助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持续为梅州高质量发展献计出力

2024 年，委员们聚焦优化营商环境提出 20 件相关提案，其中《关于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促进先进制造业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获得马正勇书记牵头督办，委员提出的 4 方面 9 条建议被市有关部门充分采纳，推动出台了“应急转贷资金”等一系列政策措施。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已有 6 家银行机构为 19 家企业提供 21 笔 1.41 亿元资金支持，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约 150 万元。

佐证资料：（2024 年度总结）常委会工作报告

2.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设置为：加强民主监督，增强参政议政实效

完善专委会工作制度，实行市政协主席会议听取重点提案、非重点提案的办理情况报告制度，制定出台《政协梅州市委员会新时代委员年度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对委员参加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等履职情况量化和评定，综合发挥纪律约束和保障激励作用，进一步激发委员履职热情。市政协发挥专委会基础性作用的做法在全省政协专门委员会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交流。深入调研分析委员队伍情况，向市委提出优化委员结构和界别调整的思路建议。

佐证资料：《（2024 年度总结）常委会工作报告》

2.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设置为：群众满意度 $\geq 95\%$

2024 年，我办健全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各县（市、区）

政协、市政协专委会信息联络员制度，各党派团体、专委会及广大委员反映社情民意信息 30 份，其中关于改进节假日期间省道 S223 线交通信号灯设置、加快改善城区部分路面坑洼情况、改善梅江区华建市场移民 B 区自来水供水质量、优化城区部分公交线路和时间、改进“惠民保”宣传工作等社情民意信息，引起有关部门重视，推动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有效解决，得到市领导充分肯定。围绕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帮扶行动情况、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工作情况、持续推动医保经办服务继续向镇村下沉等课题开展界别协商、专题视察活动，推动“十件民生实事”如期落实。2024 年我办群众满意度为 97.11%，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佐证资料：《关于反馈市级机关 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函》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满分 2.5 分，自评 2.5 分）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无信访情况。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 2.5 分，自评 2.5 分）

根据《关于反馈市级机关 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函》反馈，我单位群众满意度评分 97.11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我办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负责整体

支出绩效管理的人员队伍较为单薄，绩效管理制度还不够完善。

改进措施：一是建立长效机制。把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纳入各科（中心）的日常工作，建立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工作长效机制。二是加强了队伍建设。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部门的队伍建设和业务指导，通过组织学习培训，不断加强相关负责人员的思想认识和业务水平。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上年度我单位存在两方面的问题，一是政府采购管理方面的合同备案时效性还有待改进，有2项合同晚于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二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目标设定不够科学、指标不够细化。

上述问题2024年均已整改。整改措施如下：一是优化内部流程，明确合同备案与公开的时间节点，针对采购管理合同备案时效性不足问题，确保所有合同均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备案并公开。同时加强采购人员培训，提升执行效率与责任心，实施定期核查机制，保障合同备案公开工作的及时性与透明度。二是科学设定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各项指标，确保与预算紧密挂钩。同时强化管理，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减少预算调整。加强绩效信息收集和分析，完善评价体系，确保评价公正客观。

